

证券代码：830982

证券简称：中易腾达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琦凡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59,23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9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向董事会汇报《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59,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

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59,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要求，组织编制完成了 2025 年度报告和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59,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状况与财务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59,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

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状况与财务情况，结合未来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公司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59,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59,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王琦凡、袁嘉玲系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21,392,800 股、1,657,432 股，合计 23,050,232 股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经营需求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59,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59,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追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王琦凡、袁嘉玲系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21,392,800 股、1,657,432 股，合计 23,050,232 股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君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孙秋丽、何银平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上海市君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见证之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